

105 年度獨輪車丙級裁判講習會(桃園場)實施計畫

(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05.04.13 體總輔字第 1050000561 號函核備)

一、目的：紮實獨輪車運動之基礎發展，提升獨輪車裁判之人才素養，建立完善之獨輪車運動制度，進而提高獨輪車運動之水準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體育會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

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會獨輪車委員會、桃園市大崗國民小學

協辦單位：龜山區公所、蘆竹區公所、龜山區體育會、蘆竹區體育會、龜山區體育會獨輪車委員會、蘆竹區體育會獨輪車委員會

三、講習地點：桃園市大崗國民小學

四、講習日期：105 年 8 月 3、4、5 日（星期三、四、五）3 天。

五、課程內容：運動規則、判例分析、裁判技術、裁判職責、紀錄方法、裁判示範、實習裁判、學科測驗、術科測驗等，詳附件一：105 年度獨輪車丙級裁判講習課程表。

六、招收人數：招收學員 30 名，額滿為止，20 人以上開班。

七、參加資格：

（一）中華民國國民、年滿 18 歲，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，對推動獨輪車運動有興趣者。

（二）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會員，非會員應辦妥入會手續。

（三）至少應學會「自由上車」、「前進」、「定車」等三項獨輪車騎乘技巧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7 月 20 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
九、報名手續：

（一）填寫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：105 年度丙級裁判講習報名表）並檢附身分證正反影印本、1 吋半身照片三張（背面書寫姓名）。

（二）非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會員者，填寫入會申請書（如附件三：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書）並繳交會費。

（三）報名費繳交：新台幣 1,500 元。（匯款帳戶：大崗國民小學；行庫：龜山區農會本會 6080077；帳號：01607000094151）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

以 email、傳真或郵寄桃園市大崗國民小學(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 20 鄰大湖 1 路 175 號)。

聯絡人：洪智賢主任(03-3282457*310 / 0978-238815 / Fax：

03-3286461 / sumanhung@gs.dges.tyc.edu.tw)

十、附 則：

- (一)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「輔導全國性非亞奧運體育運動團體建立教練制度實施原則」辦理。
- (二) 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為及格，並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，始得授予「丙級裁判證」。
- (三) 參與裁判講習會之教師，請任教各級學校准予公假登記。
- (四) 教師擔任講習會工作人員者，當日給予公假，得於賽程結束後六個月內，在不影響學生上課原則下，補假一天。
- (五) 工作人員敘獎，依 104 年 12 月 25 日府教人字第 1040306433 號函發布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。
- (六) 相關資訊請至「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」網站/「桃園市體育會獨輪車委員會 FB 網頁」最新消息瀏覽及下載。
- (七) 本實施計畫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及桃園市政府(體育局)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(八)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行公告之。

附件一

105 年度獨輪車丙級裁判講習課程表

(講師人選暨課程時間或有變動)

時 間	授 課 內 容	講 師(主持人)
第一天 8 月 3 日(三)		
08:00~08:50	學員報到及開訓典禮	鄭武信校長
09:00~09:50	自我介紹及宣佈規定事項	曾主任委員文敬
10:00~11:50	運動規則	待聘
12:00~13:00	午休(訓練光碟欣賞)	大崗國小
13:00~14:50	裁判技術	待聘
15:00~16:50	裁判技術	待聘
第二天 8 月 4 日(四)		
08:00~9:50	裁判職責	待聘
10:00~11:50	記錄方式	待聘
12:00~13:00	午休(訓練光碟欣賞)	大崗國小
13:00~14:50	判例分析	待聘
15:00~16:50	裁判示範	待聘
第三天 8 月 5 日(五)		
08:00~9:50	裁判實習	待聘
10:00~11:50	綜合複習	待聘
12:00~13:00	午休(訓練光碟欣賞)	大崗國小
13:00~13:50	學科測驗	洪主任智賢
14:00~15:50	術科測驗	胡組長育霖
16:00~16:50	綜合座談、結業式	鄭武信校長

附件二

105 年度獨輪車丙級裁判講習報名表

姓 名	中 文		生 日	年 月 日		照片(三張浮貼)
	英 文		身分證 號 碼			
通 訊 地 址						郵遞 區號
電 話	公		行動電話			
	宅					
電 子 信 箱						
學 歷			經 歷			
現 職			興 趣			
注 意 事 項	1. ☐ 會員 ☐ 非會員 2. 非會員者應先辦理入會手續。				☐ 葷食 ☐ 素食	
參與獨 輪車運 動經驗						
備 註	1. 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會員請檢附會員證(明)影本。 2. 本裁判講習結訓裁判，應承諾願配合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及當地市、縣市政府需求，出任裁判。 3. 講習期間供應午餐及茶水，餘自理(請自備環保餐具、茶杯)。 4. 講習期間未全程參與者，不發給結業證書或/及丙級裁判證。 5. 報名費、入會申請、身分證影本及1吋半身照片，亦可於講習會報到時當場繳交。					

附件三：

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 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書

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出生地	身分證統一編號	身分證號碼
學歷	經歷		現職		
戶籍住址	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
E-mail					
審查結果	會類	員別	會號	員證碼	

入會費：一、入會費：個人會員新台幣500元，團體會員新台幣1,000元，永久會員新台幣1萬元，於會員入會時繳納。

二、常年會費：個人會員新台幣500元，團體會員新台幣1,000元，永久會員免繳年費。

三、參賽之各級學校或團隊，應加入團體會員。

四、入會申請書、會費亦可於講習報到當天繳交。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回傳 sumanhung@gs.dges.tyc.edu.tw 或 Fax：03-3286461 (大崗國小洪智賢主任收)